

(

一、任务来源

根据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关于《免陪照护医疗护理员管理规范》等 2 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粤卫经〔2025〕443 号），由广东省第二荣军优抚医院、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市人民医院康养医院、广州市番禺区健康管理中心、广东省第三荣军优抚医院等单位负责《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规范》团体标准的起草工作。

二、编制背景、目的和意义

（一）背景

1. 政策背景与宏观要求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全年领取国家定期抚恤金、定期生活补助金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共 822 万人。这一群体规模庞大、覆盖面广，且为国防建设与社会稳定作出了特殊贡献，短期疗养服务作为重要的优抚保障形式，对于提升优抚对象的生活质量、增强其荣誉感和归属感具有重要意义。

而自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构建一支宏大的社工人才队伍”的决策部署后，我国专业社会工作进入快速发展阶段。2026 年 3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印发《关于推进社会工作专业人员队伍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提出要加快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扩大社会工作专业岗位规模、规范岗位使用，并强调在医务服务、老龄和养老服务等领域要明确社会工作专业岗位的职业任务与标准。与此同时，2026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进一步强调，要加强基层社会治理、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加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服务保障，并将发展专业社会工作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抓手。两会精神与《意见》内容高度契合，共同指向社会工作在服务重点群体、提升公共服务质量中的关键作用。社会工作作为以“助人自助”为核心的实务型专业，其在优抚对象短期疗养中，承担着资源链接、情绪支持、社会功能修复等关键角色，为回应优抚对象的多元需求提供了专业支撑。要充分发挥社会工作的专业价值，建立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规范成为必然要求。

2. 国内标准情况说明

目前国内在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领域尚未形成统一的标准。《民政部关于建立重点优抚对象短期疗养制度的意见》虽未直接出台标准，但通过政策文件明确要求“注重引进社工和志愿者提供专业服务，提升专业水平”。目前各地主要依据当地实际情况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由政府部门主导制定地方管理办法。

在地方标准方面，各地区在“服务流程、评估指标、资源配置”等方面差异较大。河南省制定了《优抚医院社会工

作服务指南》（DB41/T 2928-2025），聚焦优抚医院场景，规范了社工服务的伦理原则、服务流程（如需求评估、个案介入、小组活动设计）及质量评价体系。四川省成都市出台了《优抚安置社会工作服务规范》（DB5101/T 100-2021），覆盖范围广，包含优抚医院、光荣院、军休社区等多场景，明确社工需承担危机干预、权益维护、社会支持网络构建等核心职责，但此标准目前已废止。广东省《荣军短期疗养服务规范》（DB44/T 2625—2025）作为全国首个省级荣军疗养地方标准，明确了在疗养期间组织开设一系列文体康乐、精神慰藉等活动。

在行业标准方面，《社会工作方法个案工作》（MZ/T 094—2017）《社会工作方法小组工作》（MZ/T 095—2017）《社会工作督导指南》（MZ/T 166—2021）等标准在社会工作专业技术应用上作出了规范，为本标准提供了方法论和技术支撑。然而，目前尚没有专门针对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的统一规范，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同样处于空缺状态，缺乏权威性和通用性。

（二）目的

制定《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规范》团体标准，旨在将政策文件中的方向性要求，转化为具体、可量化、可考核的社会工作服务标准，为优抚对象短期疗养中的社会工作服务提供统一的技术依据，规范服务运行，提高优抚对象满意度。同时，实现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有标可参，促进行业专业化发展。

（三）意义

推进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标准化建设，将在经济、社会、行业等多个层面产生深远影响。

1.经济效益

（1）节约服务成本。规范的服务标准可以提高服务的效率和质量，减少不必要的服务环节和资源浪费，从而降低服务成本。通过标准化的精益管理和运营，服务机构可以更好地控制成本，提高经济效益。特别是在当前部分经济欠发达地区将疗养经费集中用于硬件改造而忽视软服务的背景下，标准能够引导资源从分散投入转向精准配置，避免重硬件轻服务的浪费现象。

（2）促进行业发展。标准的实施可以引导和规范优抚社工服务工作的的发展，吸引更多的社会资本投入，促进产业规模的扩大和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同时，也可以推动社工机构、康复辅助器具企业、社区配套服务等相关市场主体的规范化发展，间接带动社工岗位、康复服务岗位等就业机会增长。

2.社会效益

（1）提升优抚对象满意度。通过明确社工服务的专业价值和规范流程，让对优抚对象的保障从物质保障延伸至精神关怀与社会融入，从而提升优抚对象对政府和社会的满意度，增强他们的荣誉感和尊崇感，进一步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2）弘扬社会正能量。为优抚对象提供优质且充满人文关怀的疗养服务，体现了国家和社会对英雄模范的尊重和

关爱，能够在全社会营造崇尚英雄、关爱英雄的良好氛围，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和社会正能量，激励更多的人投身于国家建设和国防事业。

（3）填补标准空白。关于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规范，目前国内只有少数地市颁布了地方优抚医院社会工作服务指南，在这个专业领域内，关于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规范尚未有清晰明确的指引。制定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标准，将为短期疗养服务机构提供指引，规范服务运行，提高服务满意度；同时，实现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有标可参，促进行业专业化发展。

三、编制思路和依据

本标准编制主导单位广东省第二荣军优抚医院具有 47 年的优抚对象短期疗养服务经验。医院自 2010 年设立社工科，引入社会工作专业服务，并于 2017 年开始探索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的社工服务规范，在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工服务上有较为深厚的实践基础。本标准结合各地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的运行现状，旨在规范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运行，为服务机构提供明确的指引。其内容涉及服务原则、服务内容与方法、服务流程、服务保障与服务质量管理等内容，并按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而制定。

本标准编制过程中参考的政策、法规、标准如下：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管

理办法（试行）》（2023）

——GB/T 29355-2012《优抚医院服务规范》

——GB/T 10001.1《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一部分：通用符号》

——GB/T 17242—1998《投诉处理指南》

——MZ/T 094《社会工作方法 个案工作》

——MZ/T 095《社会工作方法 小组工作》

——MZ/T166—2021《社会工作督导指南》

——DB51/T 2955—2022《光荣院供养服务规范》

——DB51/T 2956-2022《重度残疾军人集中供养服务规范》

——DB44/T1518—2015《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规范》

——DB44/T—2016《养老机构社会工作服务规范》

——DB41/T 2928—2025《优抚医院社会工作服务指南》

——DB44/T 2625—2025《荣军短期疗养服务规范》

——DB4403/T 214—2021《医务社会工作服务指南》

四、主要内容说明

（一）适用范围

本文件拟规定了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的术语和定义、服务原则、服务内容、服务方式与方法、服务流程、服务保障、服务质量管理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各类优抚对象疗养服务机构提供的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

（二）关于标准的属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团体标准不涉及强制性标准范畴。因此，本标准作为推荐性团体标准发布。

（三）有关条款的说明

1.标题

标准名称根据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关于〈免陪照护医疗护理员管理规范〉等2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粤卫经〔2025〕443号）的通知项目名称为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规范，英文翻译为“Specification for social work service of entitled groups short-term convalescence”。

2.术语和定义

2.1优抚对象 entitled groups

抚恤优待对象的简称。包括：军人；服现役和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军人家属；退役军人。

2.2短期疗养服务 short-term convalescence service

服务机构为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提供15日以内的入住休养、健康体检、保健讲座、康乐活动、参观交流、政策宣传等项目，从思想、身体和心灵三方面提供全方位的疗养服务。

2.3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 social work service in short-term convalescence

由社会工作者基于社会工作专业伦理与价值观，运用社会工作理论与方法，协助优抚对象得到思想、身体和心灵三方面的照护和人文关怀，并在机构和社会层面提供协作、支持、管理和倡导等的专业社会工作服务。

3.主要内容

第四章主要规范了服务原则。

第五章主要规范了服务内容。

第六章主要规范了服务方式与方法。

第七章主要规范了服务流程。

第八章主要规范了服务保障。

第九章主要规范了服务质量管理。

五、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本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目前还没有出台强制性标准，该标准在规范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与管理方面具有引领性作用。

六、标准有何先进性或特色性

本标准主要为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提供规范性指导，旨在规范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行业运行，同时也为优抚对象短期疗养服务机构提供明确的指引。对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进行标准化，将有利于提升服务品质，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

七、标准调研、研讨、征求意见情况

本标准的编制工作过程：

（一）成立标准起草小组，制定工作方案

自2025年10月起，由广东省第二荣军优抚医院牵头成立了以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市人民医院康养医院、广州市番禺区健康管理中心、广东省第三荣军优抚医院等单位专业人员组成的标准编制起草小组，制订了工作方案，明确目标要求、工作思路、人员分工和工作进度等，开始标准的起草工作。

（二）收集相关资料，开展调研

起草小组针对本标准中涉及的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规范标准问题，进行了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检索了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查阅了大量有关的资料，并对这些标准和资料进行了系统的研究分析。

（三）标准起草、研讨过程

2025年10月标准起草小组在收集资料基础上，结合广东省第二荣军优抚医院的服务情况，并吸收和借鉴了各地专家的意见和建议，确定了本标准的结构框架，进行标准的编写，于2026年1月形成了内部意见讨论稿。在标准编写过程中，通过与广东省人民医院、珠海市人民医院、中山市中医院等单位的专家学者进行研讨，并于2026年4月形成征求意见讨论稿。

2026年5月，广东省第二荣军优抚医院、广东省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的专家学者就征求意见讨论稿内容，共提出了

40 条意见和建议。标准起草小组根据征集的 40 条意见，逐条进行讨论、修改完善，并于 2026 年 6 月形成公开征求意见稿。

八、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在起草过程中无重大意见分歧。

九、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本标准实施后，标准起草单位和省退役军人事务厅联合举办标准宣贯培训班，开展贯标咨询服务，辅导各优抚对象短期疗养服务机构贯标，标准起草单位可提供专家顾问支持。

本标准实施后，通过行业协会或各级退役军人事务局，呼吁各优抚对象短期疗养服务机构主动学习、遵守该标准，最终形成行业自觉遵循的规则。

本标准实施后，加强与媒体宣传，将标准的推行使用情况及时快捷地进行报道宣传，使标准的良好形象深入到各个优抚对象短期疗养服务机构，各方监督和自觉自愿使用才能使标准推行真正具有生命力。

《优抚对象短期疗养社会工作服务规范》标准编制起草小组

2026 年 6 月 22 日